

8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必须提供）；

附件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恭城瑶族自治县水利局（单位名称） 的 广西恭城瑶族自治县2023-2025年龙虎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设计招标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广西恭城瑶族自治县2023-2025年龙虎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设计招标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广西天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87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601.10816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243.341749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CA 签章）：广西天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月24日

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》的通知》（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）执行。